**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技术、服务标准和要求**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5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497,902.38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 1 | 变压器更换工程 | 1.00 | 1,500,000.00 | 项 | 建筑业 |

一、技术、服务标准和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变压器更换工程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质量要求：合格，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省、市现行法规、规范及标准的合格标准。 |
| 2 | ★ | 工期：30日历日 |
| 3 | ★ | 工程保修期：项目整体保修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 |
| 4 | ★ | 结算原则：实行总价包干，合同执行期间内，不作任何调整。 |
| 5 | ★ | 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
| 6 | ★ | **验收:**  1、验收程序：项目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乙方向电力部门办理所有验收手续，电力部门验收合格后能够正常使用时书面通知采购人，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项目进行验收。工程经甲方验收完毕，甲方出具验收合格报告或其他书面文件后，视为工程验收合格。  2、验收标准：本工程由甲乙双方以施工图纸、设计说明相关标准、规范为标准共同验收。如未达到合同规定的验收质量标准乙方在指定期限内无偿返工。  3、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  2）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竞争性磋商文件；  4）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5、所有验收的手续由乙方办理并承担费用，甲方提供相关辅助。 |
| 7 | ★ | 报价要求：1、供应商在磋商报价时应综合考虑磋商文件中提出的各项费用支出。如施工、设备材料采购供应、供电手续办理、试运行、竣工资料的汇总移交等全部费用，同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材料价格、工期定额、资金拨付、政策性调整等未知风险因素，项目实施过程中因承包人原因未能全面理解验收标准及发包人要求等情况引起的本项目的漏项、缺项或变更，采购人视为费用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不再另行增加费用。  2、每个供应商报价对本工程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
| 8 | ★ | 采购范围：该项目磋商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
| 9 | ★ | **付款方式及条件：**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货款；工程按时完工，整体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通过电力部门验收、审计结算结束后30日内，支付至工程结算价的97%；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2年质保期到期后无质量问题再付款（不计利息）。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银行帐户信息如下:  帐户全称:  帐号:  开户行:  3、结算要求：每次付款乙方均须向甲方开具正式发票，最终根据审计报告结算金额由乙方补全该工程全款发票。  4、甲方仅认可上述指定账户并向该账户付款。如账户信息变更，乙方应出具书面变更文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向指定账户之外的任何账户付款。因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变更未及时告知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 10 | ★ | **质量保证：**  1、乙方按照工程图纸、施工说明等组织施工。  2、乙方未经采购人及有关部门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本工程在响应承诺中认定的工程范围、施工组织方案及项目经理（响应文件中应明确项目经理的姓名及联系方法，以备检查）。  3、该项工程由甲方负责全面质量监督，并享有质量否决权，发现乙方未按约定要求施工或采用不合格设备、材料的，均有权现场处理，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违约金、赔偿全部损失、支付甲方因此支出的受理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4、乙方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投保事宜。工程施工期间及质保期内，出现的所有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本项目开工后，乙方保证按月结算工人工资，施工期间不以任何名义和方式克扣工人工资，如收到此类投诉，采购人将配合劳动监察部门进行处理，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并扣罚乙方合同金额的2%。  6、由于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社会不良影响（如媒体曝光、集体上访、安全事故、影响采购人正常办公秩序、上级部门通报批评等），乙方承担合同金额2%-5%的违约金。  7、乙方应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将施工现场周围和生活区周围清理干净。  8、用于本工程的所有材料设备，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或行业相关质量标准有关规定，并有出厂合格证。  9、乙方保质保量，严格按施工工艺精心施工，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无条件配合甲方解决问题，因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0、涉及隐蔽工程的，在工程隐蔽前，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到场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整改后重新验收。  11、整个工程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12、积极配合甲方完成工程审计，提供审计需要的相关资料。 |

二、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施工，必须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采购包1：

具体执行现行电力行业技术标准规范

三、针对本项目的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乙方需确保工程竣工后通过供电局的验收，并顺利办理各项用电手续。

四、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说明：工程量清单应当结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六条第二款规定，明确相关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标准等。）

**3.2商务要求（说明：由采购人依据项目具体需求制定）**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要求 |
| 1 |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具体要求详见资格审查条款 |

**说明：**

1.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文件中规定，并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2.除相关法律或行政法规或规章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或磋商阶段提供检测报告的，不得要求供应商在响应、磋商阶段提供检测报告，如确实需要检测报告，可要求供应商承诺在签订合同阶段或项目实施阶段提供。

3.若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人员的职业资格的，不得要求提供除现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以外的职业资格，不得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性待遇。

**3.3其他要求**

1、本次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踏勘现场联系人：尚老师 联系电话：13679164776 踏勘时间;以采购人正常工作日上班时间为准 2、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锁”进行签章或直接签字或盖章；文件需要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或使用“CA锁”进行逐页签章。